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旭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年11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郁亮先生、祝九勝先生及王蘊女士；非執行董事辛傑先生、胡國斌先生、黃力平先生及雷江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林明彥先生、沈向洋博士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2024-12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科”）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含当日）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为合营公司绍兴元昊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合营公司绍兴元昊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